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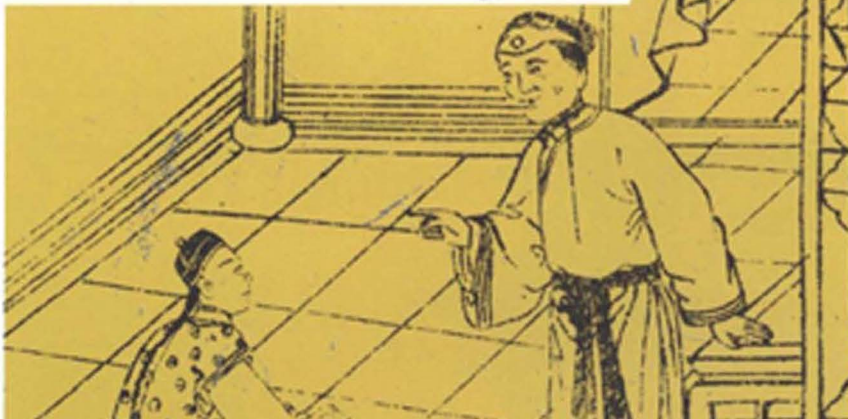


习斌 著

晚清稀見小說
經眼錄



上海遠東出版社



晚清稀见小说经眼录

习 斌 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晚清稀见小说经眼录/习斌著. 上海: 上海远东出版社, 2012

ISBN 978-7-5476-0505-9

I. ①晚… II. ①习… III. ①古典小说—版本—小说研究—中国—清后期 IV. ①I207.419②G256.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78567 号

策 划: 黄政一

责任编辑: 黄政一

封面设计: 李 廉

题 签: 宇文家林

晚清稀见小说经眼录

著者: 习 斌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远东出版社

地址: 中国上海市仙霞路 357 号

邮编: 200336

网址: www.ydbook.com

发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上海远东出版社

制版: 南京前锦排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 上海市印刷二厂

装订: 上海张行装订厂

版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字数: 227 千字

印张: 9.75 插页 3

印数: 1—2250

ISBN 978-7-5476-0505-9/G · 360 定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举报电话: 62347733)

如发生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零售、邮购电话: 021-62347733-8555



《风流分尸案》



《禁烟伟人林则徐》



《夜花园奇事》



《捉拿康梁二逆演義》



《龟生涯》



《新儿女英雄》



《新贪欢报》



《现世之天堂地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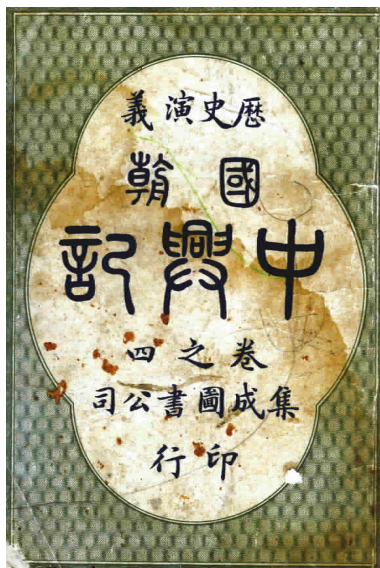
《七续七侠五义》



《女皇帝武则天史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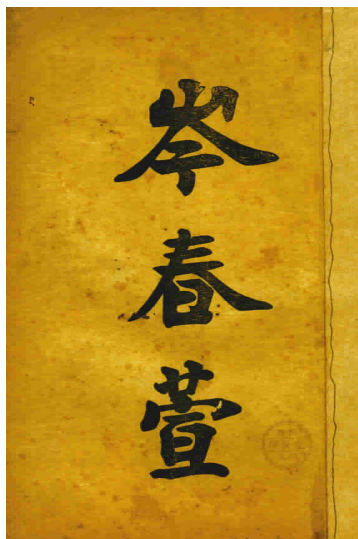
《年大将军平西》



《国朝中兴记》



《广陵潮》



《岑春萱》



《五更钟》



《滑头吊膀子》

前言

这部《晚清稀见小说经眼录》共计 60 篇小文，收有近百部晚清稀见小说，其中大部分出自我的个人私藏。前后收集，历时近二十载。

阿英先生在《晚清小说史》一书中说：“晚清小说，在中国小说史上是一个最繁荣的时代。”小说为什么在晚清空前繁荣呢？原因是多方面的。

一方面，晚清时印刷事业越来越发达，特别是石印和铅印技术的引进，促进了刻书业的发展，让包括小说在内的图书出版事业，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峰。印刷事业的发展，同样促进了报刊业的空前繁荣，大量报刊逐日连载小说，一定程度上也激发了文人创作小说的热情。不少小说在报端连载后，又出版了单行本。

另一方面，随着西风东渐，人们的思想意识发生了根本转变，认识到了小说在开化民智、普及民知方面的重要性，一批具有一定学识的社会贤达人士，纷纷投入小说创作。此外，清末腐朽的社会风气，也让一批文人冀图通过小说创作抨击时政，以达到提倡维新，呼唤革命的目的。

各个时代都有各自的文学风向标，譬如先秦散文、汉赋、

唐诗、宋词、元曲。及至到了明清两代，小说可谓独树一帜，独领风骚。作为明清小说的重要组成部分，晚清小说不仅在数量上最多，而且在思想上、创作表达形式上，也最为复杂，很值得深入研究。其中的作品，有的继承了中国传统小说的创作方法，行文叙事中规中矩；有的吸收了西方小说创作的成功经验，注意悬念的设置，甚至开始采用倒叙的手法。在思想性上同样如此，有的小说彰显的仍然是古小说忠烈侠义的套路，或走才子佳人路线，或是披上了浓浓的“果报”色彩；有的小说则完全颠覆了旧观念，或提倡自由结婚，或提倡妇女解放天足，鼓吹革命，呼唤变革。这是时代留下的印迹，观念的碰撞，技法的搏击，凡此种种，都是晚清小说的生命力所在。

虽然晚清距离如今并不十分遥远，但晚清小说散佚却很是严重。阿英先生民国年间编定《晚清小说目》，里面所收录的小说，目前就有相当数量的作品已无法见到。由于小说文本的缺失，给晚清小说研究带来了相当大的麻烦，有很多谜团，尚待进一步解开。

出于对明清小说的兴趣爱好，长期以来，我一直着力于晚清小说的收集。历时近二十载，共收得各类小说近两百部，其中一部分，收进了这部《晚清稀见小说经眼录》。本书所收的近百部小说，均系单行本；晚清的大量翻译小说，以及连载于报端的小说，均没有收入。建国以后，这些小说十之八九未见出版，版本之珍稀，可见一斑。

本书收录的小说，大体可以分为三类。一是未见书目著录的小说，如《刘华东故事》、《禁烟伟人林则徐》、《风流分尸

案》等；二是书目著录为未见或是已佚的小说，如《现世之天堂地狱》、《新官场现形记》、《岑春煊》等；三是难得一见的珍稀小说版本，如《白云塔》、《和尚现形记》、《醒游地狱记》等。

这些小说，不少是难得一见的珍稀资料和版本，解决了很多学术界一直悬而未决的问题。例如《现世之天堂地狱》一书，学界一直没有发现，其实此书并没有佚失；《新官场现形记》一书学界同样未见，其实此书乃《一字不识之新党》的续书；《绣像捉拿康梁二逆演义》初版本迄今未见，寒斋即藏有一部残本；对于黄世仲所著的《岑春煊》一书，历来存在争议，有人认为这部小说其实并不存在，寒斋藏有一部，说明此书的确存在并出版过。

这里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书收录的均是 1840 年至 1912 年间出版的通俗小说，各类文言小说、笔记小说不录。本书收录的小说版本，大多刊行于晚清，亦有数种刊行于民国初年。对于原书的卷数、著述者、出版单位等相关信息，均尽可能予以著录。同时，还收录了原书一些重要的序跋资料。

这部小书在编写过程中，吸收了很多前辈的研究成果，非敢掠美，这里一并致以诚挚谢意。由于本人学力所限，书中难免有错漏之处，祈请方家不吝指正。

习 斌

2011 年 10 月 28 日于京口寥风斋

目 录

风流分尸案	1	续儿女英雄传	75
夜花园奇事	6	新儿女英雄	79
宜兴奇案双坛记	11	新贪欢报	83
滑头吊膀子	16	新镜花缘	89
自由结婚	20	后列国志	92
醒游地狱记	24	新官场现形记	97
捉拿康梁二逆演义	28	新金瓶梅	101
国事悲	33	现世之天堂地狱	107
禁烟伟人林则徐	37	七侠五义系列续书	112
刘华东故事	43	嫖赌现形记	120
七载繁华梦	47	泡影录	125
苏州繁华梦	52	闺中剑	129
龙华会之怪现状	56	赵五娘	133
也是西游记	61	女皇帝武则天趣史	136
龟生涯	64	狸猫换太子	140
新西游记	69	杨文广平南全传	144



年大将军平西	148	评演济公前后传	211
左公平西全传	153	“济公传”系列续书	216
国朝中兴记	158	“彭公案”系列续书	220
中兴平捻记	162	七剑八侠十六义	227
湘军平逆传	165	七星六煞征南传	232
玄空经	168	三侠剑	235
邹谈一噓	174	地府志	241
雌蝶影	177	五更钟	245
广陵潮	181	幻梦奇冤	251
学堂笑话	188	白云塔	254
学生现形记	191	俗话爽心	259
和尚现形记	194	三公奇案	262
家庭现形记	198	今古奇闻	267
岑春煊	202	附录：我的明清小说收藏	270
明清两国志	206	后记	301

风流分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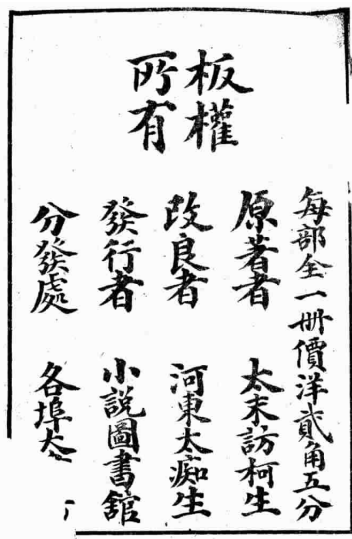
《风流分尸案》，诸家小说目均未著录。笔者所收藏的是小说图书馆刊本。封面题“风流分尸案”，版权页标明“每部全一册，价洋二角五分”，原著者“太末访柯生”，改良者“河东太痴生”，发行者“小说图书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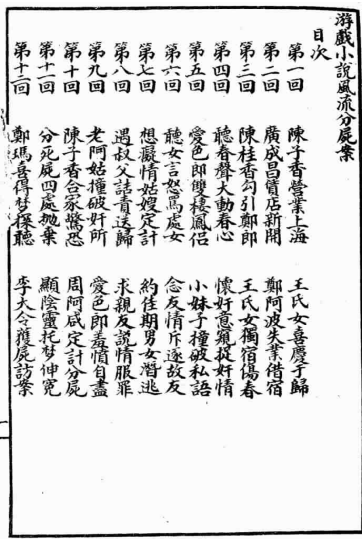
《风流分尸案》封面



《风流分尸案》内封



《风流分尸案》版权页



《风流分尸案》目录

书共十六回，卷首有序文一篇，署“宣统元年(1909)清和上浣笑花主人识”，因此知其为晚清小说。有绣像五叶十幅。卷首标为“游戏小说风流分尸案全册”。

笑花主人的序文移录于此：

序

自古以来，案牍之间其牵涉于风情者，十居八九，从末有如广成发一案之演为惨剧者也。以阿波一人而姑嫂同奸，风流已极，所以有阿咸之忍心尸分零落，四处埋藏，意谓必无败露之日矣。不知分而埋之，仍合而败之，报应昭彰，丝毫不昧。可见乐人者，风流；害人者，亦风流。风流二字，所关匪浅，特世人只知风流之乐，而不顾风流之害。吾友吴君见而悯之，乃将广成发风流一案，

逐一而细撰之，名之曰“风流分尸案”。其中情节离奇，笔墨曲折，洵足以娱人之耳目，耸人之观听，大有益于世道人心者也。书成，以弁言属余，余乐得而为之序。

宣统元年清和上浣笑花主人识

清和为农历四月的俗称，上浣是农历的上旬，即农历初一至初十。根据这篇序文，此书当完稿于宣统元年（1909）四月上旬前。作者姓吴。序文中所说的“广成发一案”，广成发是书中主要人物陈子香所开设的烟馆，这桩分尸案即发生在广成发烟馆中。照序文的意思，似乎这桩奇案乃实有其事。

原著者太末访柯生以及改良者河东太痴生，其人均已无考。太末为古地名，秦嬴政时设县，隶属会稽郡，县治位于今天浙江

序
自古以來，繁勝之世，幸涉於風情者，十居八九。漢子為如廣成發案之演，為慘劇者也。以河彼二人而姑搜全軒風流，以煙館為其必共，致中落之，其不為分而煙之，何合而敗之，報應昭彰，然其味可見。宋人者風流害人者，亦風流風流二字，新開。

小說風流分屍案全冊
第一回 陳子香營業上海 王氏女喜慶子歸
吳道落花有意，却看流水無情。酣歌豔曲，妙音曼舞，良辰美景。恍似尋香姊妹，偏愛拾翠佳人。左抱右擁，暗語低聲，恐怕樂極生悲。這首詞名為西江月，是何服義而作哉？是勸人莫貪淫慾，以性莫好色，以學身。萬惡中惟淫為首，古訓昭昭，而元天道福善禍淫，其報亦甚促特。世人不察於所忌，心為形役，識破情牽，遂爾醉夢風流，侈談情懷，這如天之色，枉作淫亂之禍，為弊出。邪不正，不端之事，故出此無廉無恥之行，小而夫即敗名，不出於人，大而傷身，命顯遭慘報，何莫非好色之孽。嫌貪淫之禍，真所致耶？人有言曰：十場人命，九場姦。故皆非已公所斷七十二件，無頭案大半皆為姦情而起者甚多。但水經目見，似近于虛之論，或不足信。而今上海地方出此，這段無頭公案，竟至屍分數段，體骨不全，令人好不慘切，可見風流之報，即在眼前。詩曰：
手足分南北，頭顱沒處求。身材分數段，散鬼散風流。
話說廣東潮州府潮陽縣有个姓陳名鏡如，號子香，年已四十有餘，為人姓高，好飲。



《风流分尸案》绣像之一

龙游。河东，一般代指山西一带地方。可能作者系浙江人氏，编者为山西人氏。民国年间孙家振《退醒庐笔记》中有“高太痴”一则，称高悞轩“稿尾署名必‘太痴生’或只‘太痴’二字，人乃皆以‘太痴’呼之”。清末民初，高太痴也算是上海知名文人，不知河东太痴生是否即是这位高太痴。高太痴原籍苏州，后落籍上海，似与“河东”二字不合。这里不敢妄断，录此存疑。

小说讲述的是发生在广东潮州府潮阳县的一桩分尸奇案。潮阳县陈子香娶妻许氏，有一子二女，子名松堂，女名桂香、兰香。子香性爱风流，其子松堂亦流连烟花。父母为约束其心，为其娶妻王氏，并租下一间店面开家烟馆，交与松堂经营。松堂友人郑阿波因无处羁身，搬来烟馆，与桂香、王氏等人不避嫌疑。这郑阿波生得眉清目秀，齿白唇红，桂香暗暗有意，竟与阿波有苟且之事。事被王氏发觉，撞破奸情，阿波亦与王氏有染。

一日，桂香正与阿波共效鱼水，不意被妹妹兰香撞见。父母闻之后，大骂桂香，逐走阿波。阿波竟与桂香约定佳期，共同逃走。不想路上遇见叔父，撞破事体，桂香被遣送回府。阿波色胆包天，又于黄昏时分闯入府中，与王氏、桂香再续前缘。未料清

晨时分，此事被许氏撞破，阿波被反锁在房中。王氏、桂香大恐，逃往王氏娘家去了。阿波自感无颜面对松堂，竟在屋内自尽。家人阿咸定计分尸，避免丑事张扬。阿咸于半夜分尸后，将尸块四处抛弃。不久事泄，大令详审案情，因阿咸畏罪脱逃，此案一时未结。松堂待质公所，王氏、桂香被发往养育堂管押。在养育堂，桂香生下一子，延续郑家香火，王氏患病而亡。过了年余，松堂才被保释，桂香亦被释放回家。



《风流分尸案》绣像之二

这部小说虽然讲述的是一桩分尸奇案，但没有摆脱一般社会小说的写法，案情从头讲起，缺少必要的悬念。小说主旨在于劝戒风流，故全书情节都是围绕“风流恶报”四个字展开的。

这部小说的刊刻书坊小说图书馆位于上海。据《小说书坊录》，晚清小说图书馆还刊刻有《新出绘图上海大少爷回头看》、《新出绘图宦海风波》、《陆公案初集》等小说。

关于《风流分尸案》这部小说，笔者还见过一部上海沈鹤记书庄刊本，刊行于民国六年（1917），系第九次出版。可见这部小说在清末民初还是颇受欢迎的。